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 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四川能投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Sichuan Energy Investment Development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713)

(1)副董事長、執行董事、總經理、聯席公司秘書及 授權代表辭任; (2)建議委任執行董事;及 (3)委任總經理

副董事長、執行董事、總經理、聯席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辭任

四川能投發展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由於退休,李暉先生(「李先生」)已提出辭任本公司副董事長、執行董事、總經理、聯席公司秘書(「聯席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授權代表」)(就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05條而言)。(i)上述辭任本公司總經理將自本公告日期起生效,而(ii)上述辭任執行董事將於本公司股東(「股東」)在臨時股東大會上選出新執行董事替任李先生之日起生效,且(iii)上述辭任本公司副董事長、聯席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各自將自新副董事長、聯席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分別獲選出之日起生效。

李先生已確認,(i)其並無針對本公司、其附屬公司或聯屬公司的申索;及(ii)其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其辭任的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或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藉此機會就李先生在任期內對本公司所作出的貢獻向其表示衷心感謝。

委任總經理及建議委任執行董事

董事會已決議委任汪元春先生(「汪先生」)接替李先生擔任本公司總經理,並已建議委任汪先生接替李先生擔任執行董事。委任汪先生為本公司總經理將自本公告日期起生效,而建議委任汪先生為執行董事須待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方式批准。

汪先生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汪元春先生,48歲,現擔任本公司總經理(於2024年2月26日獲委任)及黨委副書記。 汪先生為工程師,擁有中央廣播電視大學行政管理本科學歷。其亦於2014年10月 獲得中國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部頒發的一級/高級技師職業資格證書。加入本集 團前,他曾於1991年6月至1999年3月在宜賓縣高升水電管理站工作,並分別於1999 年3月至2001年8月、2001年8月至2004年3月、2004年3月至2006年2月及2006年2月 至2011年6月期間歷任宜賓縣孔攤綜合管理站站長、宜賓長源電力公司白花供電所 高升營銷組組長、班長、四川長源電力股份公司李場供電所副所長、分工會主席、 四川省水電投資經營集團宜賓長源電力公司白花供電所副所長、於2010年6月至 2012年6月及2012年6月至2013年11月期間分別擔任四川省水電集團美姑電力有限 公司副經理、美姑金禾開發有限公司執行董事。汪先生於2013年11加入本集團,並 於2013年11月至2014年9月、2014年9月至2021年9月及2014年9月至2017年6月期間 曾分別擔任四川能投筠連電力有限公司副總經理、黨委書記及執行董事、總經理 等職位。此外,汪先生於2017年9月至2020年1月兼任四川能投宜賓電力工程建設 有限公司黨委書記及執行董事、於2016年6月至2023年12月期間擔任本公司副總經理、 及於2016年7月至2023年12月期間擔任本公司黨委委員。

建議委任汪先生為執行董事須經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汪先生擬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服務任期自臨時股東大會之日起至第四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止。

於汪先生的委任獲股東批准後,汪先生作為執行董事將主要負責本集團業務及運營的整體管理。

董事薪酬乃由董事會或其授權的委員會根據職責及經驗、現行市況及本公司的薪酬政策釐定。詳情將於本公司的年報中披露。汪先生將不會就擔任執行董事收取任何董事袍金或獎金。然而,彼將就擔任本公司總經理而獲得每月人民幣26,666.67元的薪酬待遇。

就董事會所知,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汪先生(i)於過往三年並無擔任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其他職位或擔任任何其他上市公司的任何董事職位;(ii)與本公司的任何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股東並無任何關係;及(iii)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於本公告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有關委任汪先生而須提請股東垂注的其他事宜,亦無任何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的規定予以披露。

通函

載有(其中包括)建議委任汪先生的詳情及臨時股東大會通告的通函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四川能投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何京

中國四川省,成都 2024年2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何京先生、李暉先生及謝佩樨女士;非執行董事為韓春 紅女士、陶學慶先生、梁紅女士、呂豔女士及孔策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郭建 江先生、何真女士、王鵬先生、李堅教授及何茵女士。

* 僅供識別